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51信用卡
51 CREDIT CARD INC.
51 信用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51)

附屬公司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
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

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51信用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述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中彩網通」），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8071），於2019年5月9日刊發，有關中彩網通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之公告（「中彩網通業績公告」）。

於中彩網通業績公告內，中彩網通宣佈錄得以下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 綜合收益約17,854,000港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4,877,000港元）
- 中彩網通之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8,200,000港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中彩網通之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約2,550,000港元）
- 中彩網通之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0.18港仙（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中彩網通之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0.05港仙）

中彩網通業績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中彩網通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chinanetcom內。

承董事會命

51信用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孫海濤

2019年5月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海濤先生、楊宇智先生及趙軻先生，非執行董事鄒雲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汪棣先生、王朝成先生及葉翔先生。